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月17日下午14:00在公司2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9年1月11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怀磊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

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充分体现公司中小投资者对重大事项决策中的意愿和诉求，保障中小投资者依法行使权利，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督促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8日